土地、建物之爭訟解決與法院 判決實例解析



目的效益

本產權保障專班,因應各種不同類型之土地與建物,解析可能產生之糾紛與爭議,分析爭議解決應注意 事項,協助瞭解爭議解決之關鍵,分析訴願、行政訴訟、非訟、法院訴訟、調解、和解、仲裁之實例,提供不 動產數十年專業以及無數個案累積之經驗,有助於各土地建物管理機關、事業機構、金融機構、不動產開發 投資產業、出租人、承租人、所有權人、抵押權人、抵押人、保證人提升不動產實務應用能力,促進土地活 化利用效能、解決糾紛爭議、保障權益。

日期	課程摘要與特色					
	一、土地、建物之糾紛爭議產生原因解析					
2017年 06/29(四) 09:00 1 12:00 13:00 1 16:00	二、爭訟解決與案例解析-法院、訴願、行政訴訟					
	三、爭訟解決解析-土地民事爭訟調解與和解、仲裁					
	四、土地、建物之消費爭議處理解析					
	五、土地、建物之糾紛爭議調處解析					
	六、土地、建物之爭訟判例解析					
	· 最高法院不動產爭訟判例					
	· 最高行政法院不動產爭訟判例					
專業認證	 ☆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終身學習認證機構,参加課程可以獲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☆ 榮獲 勞動部 TTQS 訓練機構「銅牌獎」 ☆榮獲 經濟部中小企業終身學習協訓單位「全國第三名金照獎」 ☆ 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景觀學會、經濟部終身學習」核備課程,全程參與提供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積分 					
研訓地點	●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					
講師資歷	●資深地政士、行政院政務顧問、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●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委員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榮譽理事長					
	專長:土地登記、不動產管理、土地爭訟、土地稅暨節稅實務、不動產契約、公寓大廈管理條例●專長:不動產融資管理、產權調查登記簿謄本審查、不動產信託登記、抵押登記及貸款實務、農地買賣農舍興建					

土地、建物之爭訟解決與法院判決實例解析

報名表

◆網址:WWW.CLPTC.COM ◆電話: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:02-2362-0111 ◆信箱:CLPTC@CLPTC.COM ─ 快速報名,打 V(曾参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 機關/公司: 部門: Ⅳ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,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/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 傳真:() 通訊地址: 電話:() 身分證字號 手機 E-mail 姓名 職稱 費用 參點 葷 素 董 素 報名者 董 素 若您需要我們為您登錄積分,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□ 我是公務人員 證書 🗌 不需要 🔲 全程參與授予證書,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需酌收行政作業費100元,並於5-7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 於 2017/06/21 前報名與繳費 🔲 個人 3500 元/人 🛛 2-5 人同行團報 3300 元/人 🔲 6 人以上同行團報 2900 元/人 於 2017/06/22 起報名與繳費 🗌 4300 元/人 (定價) [Y20170629A] □ 自費參加,不需要統一編號 □ 需要核銷,統一編號:【 】無法輸入抬頭,請您提供統一編號 ☆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出席參訓證書】以利確定學員有全程出席、經費核銷作業 發票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,恕不受理現場繳費、課後繳費☆ 開立 【註 1】: 二要件均符合者,可使用同行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,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【註2】: 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,請務必勾選: □ 發票請個別開立 □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 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,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mail: CLPTC@CLPTC.COM, 敬請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報名成功 缴費 方式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,帳號 112-10-112020-6,戶名: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*本課程名額有限,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,請您見諒* 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: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若開課日之三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,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,請您來電連繁。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恕不提供電子檔,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 報名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: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,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,請您評估安排您 須知 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關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關課當日與課程關課期間,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繳費後無法出席 者,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請您體諒與瞭解。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,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 繳費單據黏貼處 ◆傳真:02-23620111 ◆電話:02-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 *本課程名額有限,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,請您見諒* 請您繳費後,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mail: CLPTC@CLPTC.COM, 敬請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確認報名成功

不動產使用、收益、占用與權益保障專班



目標效益

本課程以土地與建築物「使用、收益、占用、竊佔」為主題,精闢解析相關法律關係與解決對策。包含:土地遭他 人占用建屋、土地被他人設定地上權、推定租賃關係存在、優先承購權、共有土地被占用、建物遭第三人占用、法定 空地使用、公共空間遭占用、借名登記、最高法院判例、…等,適合各機關、各事業機構之不動產管理人員、財產管 理人員、所有權人參訓,解決使用收益、占用竊佔等困擾問題,提供法律解決對策,歡迎踴躍參訓。

	一、被占用之法律處理方案、糾紛解決要領			
	● 土地遭他人占用建屋			
	● 土地被他人設定地上權			
	● 租賃關係存在之爭議、優先承購權之爭議			
	● 土地使用同意書之效力與爭議糾紛			
2017 年	二、共有土地、建物遭第三人占用之法律處理方案、糾紛解決要領			
,	● 共有土地的分類與處置、管理變革			
06月22日(四)	● 第三人佔用土地之民事與刑事權利主張			
10 00 10 00	● 法定空地的使用與爭議糾紛解決			
13:00-16:00	● 公寓大廈外牆遭他人占用之爭議糾紛解決			
	三、不動產借名登記之法律處理方案、糾紛解決要領			
	● 借名登記在民事法上的定性與評價			
	● 借名登記之民事案例發展解析			
	● 借名登記與偽造文書			
	四、 最高法院關於不動產占用的判決案例解析			
上課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,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,步行約3至5分鐘			
上外地面	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,敬請了解與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			
講師資歷	● 李律師 本中心特聘不動產領域師資			
Day do do	·			

| 報名表 | ◆下載簡章: WWW. CLPTC. COM ◆電話: 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坦 ◆傳真: 02-2362-0111 ◆信箱: CLPTC@CLPTC. COM

快速報名	□ 打勾 (首参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					
單位	機關/公司:					
學員	E-mail (非始為「上環避負相關明禁」): 電話:(身分證字號:	手機:			
多訓證書	□不需要 □我需要(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,請填寫身分證字號)若您資料填寫不全或於上課當日與上課之後申請補發者,酌收行政工本費 100 元。					
課程費用	☆早鳥價☆民國 106 年 06/15 前報名完成繳費□2,600 元/每人 □2-5 人同行:2,400 元/每人 □6 人以上:2,200 元/每人 課程定價-民國 106 年 06/16 起報名與完成繳費□3,000 元/每人 (Y20170622B) 【註】: 右方二要件均符合者,適用上述同行團報優惠價 □來電說明貴單位總人數,報名同一堂課程並為同一單位 ②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					
發票開立	□自費參加,不需要統一編號 □核銷請款用,需要統一編號:【 】多人同行之發票□請個別開立□要開在					
繳費方式	ATM 轉帳 / 臨櫃匯載 請您於繳費後,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-2362-0111。為避免傳真失敗,請您務必再來電話 02-2362-8111 確認。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,帳號 112 - 10 - 112020 - 6,戶名: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 *本課程名額有限,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準備課程資料;忽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,請您見該*匯款金額,請勿扣除匯費與轉帳手續費*					

請詳閱【報名須知】後報名:

- 1. 開課前中心辦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若於開課3日前未收到通知,可能有漏信或檔信情形,請您來電連繫。
- 2. 本中心有調整講師、場地、修訂課程內容、課程時數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力。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與著作權,恕無法提供電子檔/未經講師本人同意勿錄音錄影。
- 3. 退費方式:學員於報名做費後至前三個工作日前申請退費者,扣除課程定價15%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退費給學員,請您評估與安排行程後報名參加。
 - 課程前二個工作日起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期間,恕不受理退費與更換班別、課程時間;課程當日無法出席者,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報名學員,請您評估行程後報名參加,敬請見谅。
- 4. 課程主辦單位-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-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,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